

國立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 10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主管會議暨
「103 學年度優良導師遴選會議」紀錄

壹、 時間：104 年 4 月 16 日（星期四） 上午 11:00

貳、 地點：人文暨社會科學院第二會議室（綜合大樓 2 樓 IH208）

參、 出席人員：

肆、 主席：鄭院長 芬蘭

紀錄：王慧娟

伍、 主席報告：

- 一、 104 年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資本門需於 **4 月 30 日前完成採購**，敬請各單位掌握時效，相關資料敬請參閱附件 1。
- 二、 本院謹訂於 6 月 8 日下午 3:20 特別邀請前教育部長現任佛光大學校長楊長祥教授蒞院演講，屆時敬請本院系所主管帶領師生參加。
- 三、 本院各單位 104 年 3 份工作報告敬請參閱附件 2。

補充報告：

主席：4 月 17 日至 21 日將率曾所長、鍾鳳嬌老師、李梁淑老師、邢天馨老師以及熊京民教授同赴福州參加「兩岸語言文字調查研究與語言生活」研討會。今校級主管會報討論教職員出國交流補助作業要點。與教務長交換預研究生修業學分細則。人文講堂使用率提升方案學院正規畫中。

技職所/師培中心吳主任：師培中心學生周一至周四至泰武國中進行補就教學。師培中心學生今年通過教師資格考試比例為 66.66% 高於全國 52.99% 之比例。5 月 14 日技職所將舉辦-2015 精進技職教育研討會。

休運系陳主任：4 月 8 日至 11 日完成鐵人三項賽事支援，本次賽事本校共計有 300 位志工投入服務工作。本系林思妤同學獲學海飛颺計畫補助，將前往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學進行交流學習。與恆春工商合作攜手專班積極規劃中。4 月 21 日辦理教育部體育署運動產業政策宣導暨申請說明會。

體育室林主任：本年度擴大舉辦校慶運動會，感謝本院主管熱情參與。4 月 11 日辦理進修部運動績優學生考試，預計錄取 19 名學生總計有 44 位考生報名，預計擴大招收日間部學生。

通識中心杜主任：謝副校長指示通識中心將生活農業 4 學分納入通識學分，此

舉將排擠現行通識課程經本中心評估後不可行。教務長認為本中心執行多年的通識大師講座花大錢不符效益，敬請 院長協助溝通。

社工系王主任:近期積極準備自我評鑑資料及召開系發展委員會。4月28日舉辦多元老人照顧服務模式工作坊。

應外系石主任:應外系將與山富旅行社合作成立學校駐點服務窗口。與空中英語教室簽約，將以生態保育為主題進行專欄報導，由本系王瀚陞老師協助執行。完成校外實習面試。

幼保系林主任:本系海外實習學生已於4月中旬返國。本系學生赴海外實習深獲業界，陸續有海外機構與本系接洽希望安排學生前往實習。4月20日本系辦理學生實習成果發表會。5月12日至13日本系假BS105教室舉辦幼保週活動，本次活動以兒童戲劇與多元文化呈現，屆時歡迎各位主管蒞臨指導。5月15日本系辦理研討會，邀請中正大學教育研究所教授與會。美國機構將自費蒞臨本系研討會。

主席:期待 貴系恢復至演藝廳辦理幼保週活動。

客研所曾所長:與大陸龍岩學院合作閩台客家文化傳承，將共同進行聯合培育人才，以互抵學分及互聘導師著手。4月17日起與 院長及本院3位教師共同前往福州參加研討會，將赴廈門大學完成策略聯盟之簽訂。

陸、 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:

| 提案 | 案由 | 決議 | 執行情形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|
| 一 | 90週年校慶運動會採購運動服裝案，提請討論。 | 本院僅提供樣品由各單位自行決定。 | 照案執行。 |
| 二 | 103學年第十二屆人文盃申請補助案，提請討論。 | 爰往例，補助10,000元。 | 照案執行。 |
| 三 | 104年人文暨社會科學院各單位中、西文圖書經費分，提請討論。 | 一、經通識中心與應外系討論後，決議今年不執行經費交換。 二、其餘照案通過。 | 照案執行。 |

| 提案 | 案由 | 決議 | 執行情形 |
|-------|--|--|-------|
| 四 | 執行『2015年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產學合作論壇』，提請討論。 | <p>一、5月20日當日議程自9:30開始。</p> <p>二、各系之議程順序:1. 社工系、2. 休運系、3. 應外系、4. 幼保系。</p> | 照案執行。 |
| 五 | 本院暑假招生營隊，提請討論。 | <p>一、寒假尚未執行完成之休運系及應外系於暑假再次辦理，二系各自辦理，各使用經費65000元。</p> <p>二、幼保系及社工系請送計畫書至院辦，再由學院統一彙整後向教務處申請經費補助。</p> | 照案執行。 |
| 六 | 本院104年4月份會議時間，提請討論。 | 照案通過，唯4月16日當日如無校級會議，則開會時間提前至10:30。 | 照案執行。 |
| 臨時動議一 | 本院專師服務案，提請討論。 | <p>一、請通識中心提供專師名單及服務時段。</p> <p>二、其餘各單位之服務專師如有異動敬請於3月10日前轉知學院更新。</p> | 照案執行。 |
| 臨時動議二 | 本院104年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-「校園特色文創商品開發」資本門編列，提請討論。 | 照案執行。 | 照案執行。 |

柒、提案討論：

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人文暨社會科學院

案由：本院 103 學年度優良導師推薦案，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學務處 104 年 3 月 20 日屏科大學字第 1041100156 號通知辦理。
- 二、本院優良導師推薦小組，就各系(所)推薦全部名單，至多選出日間部 3 名、進修部 1 名，分送學生事務處、進修推廣部辦理評選。
- 三、各系(所)推薦之日間部優良導師人選為：
 - 幼兒保育系(所)－李之光老師。
 - 社會工作系(所)－張麗玉老師。
 - 應用外語系(所)－李俊忠老師；陳錦慧老師。
 - 休閒運動健康系(所)－吳崇旗老師；陳福成老師。
 - 客家文化產業研究所－李梁淑老師。
 - 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－廖婉鈞老師。
- 四、各系推薦之進修部優良導師人選為：
 - 幼兒保育系－曾榮祥老師。
 - 社會工作系－林宏陽老師。
 - 休閒運動健康系(所)－王伯宇老師。
- 五、檢附各系(所)103 學年度優良導師推薦表等相關資料乙份，請參閱附件 3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經投票日間部優良導師(學院推薦 3 位)：幼兒保育系(所) 李之光老師 1 票。社會工作系(所) 張麗玉老師 8 票。應用外語系(所) 李俊忠老師 5 票；陳錦慧老師 1 票。休閒運動健康系(所) 吳崇旗老師 1 票；陳福成老師 8 票。客家文化產業研究所李梁淑老師 4 票。技術及職業教育研究所廖婉鈞老師 2 票。本院 103 學年度優良導師日間部推薦名單為：社會工作系張麗玉老師、休閒運動健康系(所) 陳福成老師、應用外語系(所) 李俊忠老師。
- 二、經投票進修部優良導師(學院推薦 1 位)：幼兒保育系曾榮祥老師 5 票。

社會工作系林宏陽老師 10 票。休閒運動健康系(所) 王伯宇老師 4 票。
經主席裁示:本院 103 學年度進修部優良導師推薦名單為:社會工作系
林宏陽老師 10 票。

提案二

提案單位:人文暨社會科學院

案由:本院 104 年 5 月份會議時間,提請 討論。

說明:104 年 5 月份院主管會議開會時間,擬訂於 5 月 21 日中午 12:10 。

決議:照案通過。

捌、報告案:

報告案一

案由:執行『2015 年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產學合作論壇』工作期
程。

說明:

- 一、本院謹訂於 5 月 20 日辦理『2015 年屏東科技大學人文暨社會科學院
產學合作論壇』,當日各系之議程順序:1. 社工系、2. 休運系、3. 應外
系、4. 幼保系。
- 二、相關工作期程敬請參閱附件 4。

報告案二

案由:本院 104 年度學生專題競賽。

說明:敬請各系於 6 月 1 日前繳交 3 件作品至學院評選,學院於 7 月 30 日前
完成院級評選。

報告案三

案由:本校教學特優教師獎勵要點說明。

說明:敬請參閱附件 5。

報告案四

案由：本院 103 年度獲科技部獎勵優秀人才研究績效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「國立東科技大學特殊優秀人才獎勵要點」第九點：獲本獎勵金補助教師之學術研究績效值，應維持在該學院之前 25%，…。規定執行。
- 二、本院 103 年度獲科技部獎勵優秀人才研究績效獎勵共計 6 位，渠等 103 年度績效皆在本院教師績效前 25%。
- 三、本院 103 年度教師績效積分排序表敬請參閱**附件 6**。

報告案五

案由：《人文社會科學研究》期刊工作報告。

說明：本刊將從九卷三起(104 年 9 月出刊)，調整發刊形式，相關說明敬請參閱**附件 7**。

玖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、散會：13:30。